

青州鼎奥机械有限公司
年加工 25 万件液压机械配件、200 台山楂切片
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青州鼎奥机械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一月

目 录

- 一、项目验收监测报告表
- 二、验收意见
- 三、其它需要说明的事情

青州鼎奥机械有限公司
年加工 25 万件液压机械配件、200 台山楂切片
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青州鼎奥机械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潍坊百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曹伟波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吴全杰

项目负责人：曹伟波

填表人：曹伟波

建设单位：青州鼎奥机械有限公司

电话：15662579777

邮编：262500

地址：青州市玲珑山北路与胶济铁路交叉口西南 250m 处

编制单位：潍坊百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电话/传真：13563683028

邮编：262500

地址：青州市益都街道中都财富大厦 B 座 10 层 1007B 号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年加工 25 万件液压机械配件、200 台山楂切片机项目				
建设单位名称	青州鼎奥机械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 新建 改扩建 技改 迁建 (划√)				
建设地点	青州市玲珑山北路与胶济铁路交叉口西南 250m 处				
主要产品名称	液压机械配件、山楂切片机				
设计生产能力	年加工 25 万件液压机械配件、200 台山楂切片机				
实际生产能力	年加工 25 万件液压机械配件、200 台山楂切片机				
建设项目环评时间	2019 年 10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19 年 12 月		
竣工时间	2020 年 05 月	联系人	曹伟波 15662579777		
调试时间	2020 年 05 月-06 月	验收现场监测时间	2020.11.14 日-11.15 日		
环评报告表审批部门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 青州分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江苏苏辰勘察设计院有 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5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3 万元	比例	6%
实际总概算	50 万元	实际环保投资	3 万元	比例	6%
验收监测依据	1、国务院令（2017）年第 682 号《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条例》； 2、国环规环评[2017]4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管理办法〉的公告》（2017.11.22）； 3、生态环境部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公告》（2018.5.16）； 4、潍坊市环境保护局《关于规范环境保护设施验收工作的通知》（2018.1.10） 5、江苏苏辰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青州鼎奥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 25 万件液压机械配件、200 台山楂切片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10） 6、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青州分局〈青环审表字[2019]503 号〉《青州鼎奥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 25 万件液压机械配件、200 台山楂切片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审批意见（2019.11.4）； 7、实际建设情况。				

续表一

验收监测评价标准、 标号、级别、限值	废气： 无组织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排放限制（颗粒物$\leq 1.0\text{mg}/\text{m}^3$） 噪声： 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昼间$\leq 60\text{dB(A)}$，夜间$\leq 50\text{dB(A)}$）。 固废：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 2013 修改单相关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 2013 修改单相关要求。
-------------------------------	---

表二

2.1 工程建设内容

2.1.1 地理位置与平面布置

项目位于青州市玲珑山北路与胶济铁路交叉口西南 250m 处，东经 118.478747，北纬 36.772046，项目东临厂房，西临、南临均为林地，北临高架铁路；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生产设备均位于车间内。厂区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2，周边环境敏感点分布情况见表 2.1-1 及附图 3。

表2.1-1敏感点分布情况

序号	敏感点名称	方位	距离(m)
1	张孟口小学	S	187
2	小店村	SW	762
3	赵家村	N	776
4	苑上村	NW	930
5	双庙村	E	695

2.1.2 项目概况

本项目环评阶段：青州鼎奥机械有限公司位于青州市玲珑山北路与胶济铁路交叉口西南 250m 处，项目租赁场地面积 2870 平方米，建筑面积 2216 平方米，其中综合车间面积 2016 平方米，办公室及附属设施建筑面积 200 平方米，购置加工中心、数控车床、数控铣床、平面磨床、震动去刺机、台式钻床等生产设备。项目建成后，具有年加工 25 万件液压机械配件、200 台山楂切片机的生产能力。

2019 年 10 月江苏苏辰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受企业委托编制完成了《青州鼎奥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 25 万件液压机械配件、200 台山楂切片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青州分局于 2019 年 11 月 4 日对该项目的报告表进行了批复，审批文号：青环审表字[2019]503 号。

项目进度：青州鼎奥机械有限公司位于青州市玲珑山北路与胶济铁路交叉口西南 250m 处，项目租赁场地面积 2870 平方米，建筑面积 2216 平方米，其中综合车间面积 2016 平方米，办公室及附属设施建筑面积 200 平方米，购置加工中心、数控车床、数控铣床、平面

磨床、震动去刺机、台式钻床等生产设备。项目建设已完成，达到年加工 25 万件液压机械配件、200 台山楂切片机的生产能力。

2020 年 03 月 25 日固定污染物排污登记回执，登记编号 92370781MA3MXN0G6E001Y。

青州鼎奥机械有限公司委托山东华正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 月 20 日、21 日对该项目产生的废气、噪声进行了现场监测，并委托潍坊百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写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续表二

2.1.3 建设内容

1、工程组成

项目工程组成情况，见表2.1-2。

表2.1-2 工程组成一览表

工程类别	环评工程内容和规模	与环评对比
主体工程		
综合车间	建筑面积 2016 m ²	与环评一致
辅助工程		
办公室附属房	建筑面积 200 m ²	与环评一致
公用工程		
供电	由青州市供电公司供应	与环评一致
供水	由供水管网统一提供	与环评一致
供热	本项目冬季取暖采用空调	与环评一致
环保工程		
固废治理设施	厂区设一般固废堆场，危险废物暂存库	与环评一致
废气治理设施	排气扇	与环评一致
废水治理设施	化粪池	与环评一致
噪声治理设施	设备隔声、减震等	与环评一致
工作制度	本项目劳动定员 10 人，单班工作制，每天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计 2400h）	

续表二

2、项目主要产品、生产规模与环评对比情况，见表2.1-3。

表2.1-3 项目主要产品一览表

环评中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生产能力	项目实际生产能力	备注
侧板	23 万件/年	23 万件/年	与环评一致
阀体	2 万件/年	2 万件/年	与环评一致
山楂切片机	200 台/年	200 台/年	与环评一致

3、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与环评对比情况，见表2.1-4。

表2.1-4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序号	名 称	单位	环评数量 (台/套)	实际数量 (台/套)	与环评期间对比
1	加工中心	台	14	25	增加 11 台
2	数控车床	台	4	4	与环评一致
3	数控铣床	台	5	5	与环评一致
4	普通车床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5	平面磨床	台	4	4	与环评一致
6	普通铣床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7	摇臂钻床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8	台式钻床	台	2	2	与环评一致
9	震动去刺机	台	2	2	与环评一致
10	超声波清洗机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11	珩磨机	台	1	1	与环评一致
12	三坐标检测仪	台	1	1	增加 1 台
合计			37	48	与环评一致

4、设备变更情况说明，见表 2.1-5

表 2.1-5 项目设备变更

序号	环评期间设备数量	实际运行设备情况	备注
1	设备数量为 37 台套	实际运行后，设备数量为 48 台套	加工中心增加 11 台，产能不变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中相			

关规定，项目变动不属重大变动。

续表二



开式压力机



压力机



折弯机



铆接机



激光切割机

续表二



2.2 原辅材料消耗及水平衡

2.2.1 项目原辅材料消耗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与环评对比情况，见表2.2-1。

表2.2-1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一览表

序号	原辅材料名称	环评年用量	实际年用量	备注
1	铸件	50 吨/年	50 吨/年	与环评一致
2	复合材料	30 吨/年	30 吨/年	与环评一致
3	不锈钢板	20 吨/年	20 吨/年	与环评一致
4	不锈钢方管	10 吨/年	10 吨/年	与环评一致
5	切削液	0.5 吨/年	0.5 吨/年	与环评一致
6	液压油	0.5 吨/年	0.5 吨/年	与环评一致
7	高效除油清洗剂	0.15 吨/年	0.15 吨/年	与环评一致
8	焊丝	1 吨/年	1 吨/年	与环评一致
9	焊条	4 吨/年	4 吨/年	与环评一致

续表二

2.2.2水平衡

项目用水：项目用水主要为职工生活用水，总用水量为154.85m³/a。

生活废水：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职工生活用水项目定员10人，用水量按50L/人·d，年工作300天，用水量为150m³/a；生活污水产生量为120m³/a，经化粪池收集后清掏肥田。

项目水平衡图见图2.2-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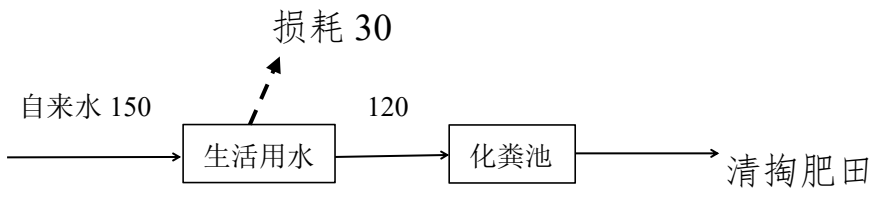


图 2.2-1 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m³/a

2.3 项目主要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

项目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见图2.3-1

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污环节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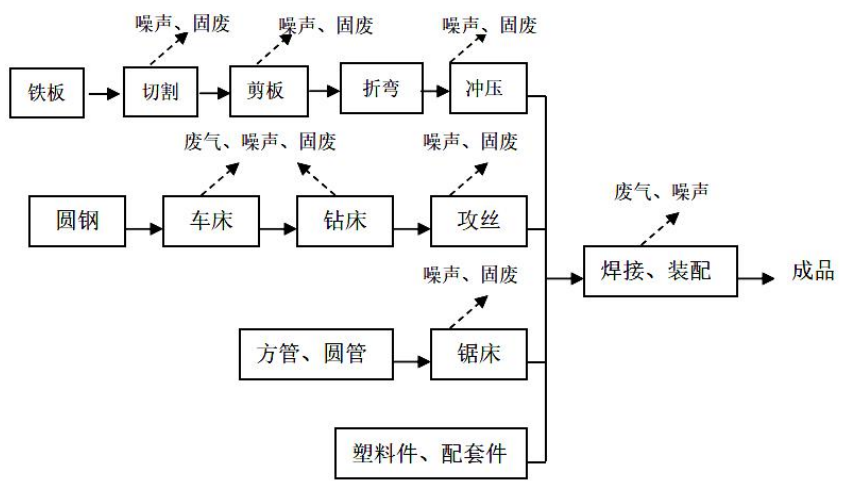


图 2.3-1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图

生产工艺流程简介：

外购铸件先用车床、铣床、磨床、钻床进行机加工，机加工工序完成的工件利用震动去刺机去除表面毛刺及废屑，然后利用超声波清洗机清洗工件，清洗晾干完成后的工件组装成型，检验成品入库。

生产工艺流程简介：

原材料先进行切割下料（外协），再经数控折弯机进行折弯，二保焊机进行焊接，再与配套件、标准件进行组装，组装完成后山楂切片机成品出厂。

表三

3.1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3.1.1 废水

本次验收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职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职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暂存后，由当地农民定期清掏肥田，不外排。

项目实际建设与环评阶段一致。

项目废水产生情况见表 3.1-1，废水处理流程图见图 3.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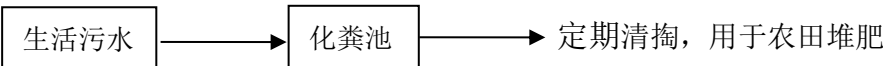


图 3.1-1 项目废水处理流程图

表 3.1-1 项目废水产生和处理措施一览表

排放源	废水类别	处理措施	排放去向
职工生活	生活污水	化粪池暂存	定期清掏，用于农田堆肥

3.1.2 废气

本次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机加工过程产生的无组织粉尘；焊接过程中产生的焊接烟尘。

1、机加工过程产生的金属颗粒物通过采取加强通风、厂区绿化等措施后，随车间排风系统无组织排放。

2、焊接过程中产生的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收集处理后无组织排放。

项目废气产生和处理措施见表 3.1-2。

表 3.1-2 项目废气产生和处理措施一览表

序号	排放源	处理措施	排放去向
1	机械加工过程	车间排风扇，加强车间通风	无组织排放
2	二保焊机	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	

3.1.3 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来自剪板机、折弯机、车床、钻床、锯床、压力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企业采用先进工艺设备，同时对部分高噪声设备进行安装降噪垫，采取基础减震、距离隔声降噪等措施降低噪声排放。

项目主要噪声源及治理措施等见表 3.1-3。

续表三

表 3.1-3 项目主要噪声产排情况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位置	运行方式	治理设施
剪板机	1	车间	间歇	企业对生产设备减震、基础消声处理、隔声、厂区绿化等措施降低噪声排放
折弯机	2	车间	间歇	
车床	5	车间	连续	
立钻	2	车间	间歇	
攻丝机	1	车间	间歇	
锯床	1	车间	间歇	
摇臂钻床	1	车间	间歇	
压力机	10	车间	间歇	
二保焊机	4	车间	间歇	
铆接机	1	车间	间歇	
空压机	1	车间	间歇	
激光切割机	1	车间	间歇	

3.1.4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弃物主要是生活垃圾、边角料、金属废屑、焊渣、废液压油、废油抹布、废切削液、清洗废液。

- 1、产生的生活垃圾量 3t/a，统一由环卫部门集中清运。
- 2、机加工过程产生的边角脚料产量为 7t/a，全部集中收集后外卖。
- 3、机加工过程产生的金属废屑，产量为 3t/a，全部集中收集后外卖。

4、废液压油（危废代码：900-218-08）产量为 0.05t/a，属于 HW08 类危险废物，委托山东中龙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备注：厂区设 1 间 5 m³ 危险废物暂存库临时存放危险废物；企业实际生产中，锯床切割仅使用冷水，不使用切削液，故不产生废切削液。企业使用散装液压油，放置周转油桶 2 个，实际不产生废油桶。



危险废物暂存库	一般固废暂存棚

续表三

项目固废产生情况及来源见表 3.1-4，固体废物暂存相关情况见表 3.1-5

表 3.1-4 项目固废产生情况及来源一览表

名称	来源	性质	产生及处置量	处置方式	暂存场所
生活垃圾	职工生活	一般废物	2.4t/a	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暂放厂区垃圾箱
边角料	机加工		10t/a	集中收集后外卖	一般固废堆场
金属废屑	锯床				
废液压油	机械加工、维护	危险废物	0.02t/a	委托山东中龙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暂存库

表 3.1-5 固体废物暂存相关情况表

名称	储存类型	设计规模	污染防治设施	周围敏感点
一般固废暂存棚	一般固废贮存	10 m ²	地面硬化	/
危险废物暂存库	危险废物暂存库	5 m ²	地面硬化、防渗、围堰	

3.2 其它环境保护设施

3.2.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项目不涉及《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18）中的危险源物质。此次验收为青州鼎奥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 25 万件液压机械配件、200 台山楂切片机项目工程验收，并对项目各项环保措施进行检查。

3.2.2 环保应急

企业根据自身情况配备了必要的环保设施，为防止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企业定期对环保设施进行检查和维护，做好日常的环保管理与监督，保证环保设施在正常情况下稳定运行。

1、环保投资

项目实际总投资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3万元，占总投资的6%，项目环保投资情况见下表。

续表三

表3.2-1 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环保设备名称及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万元)	备注
1	固废治理	一般固废堆场；危险废物治理	0.3	固废外售，综合利用；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企业委
2	废气治理	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排气扇等	0.7	用于废气的排放
3	废水治理	化粪池	0.3	生活污水的暂存
4	噪声治理	基础减震、隔声	0.2	降低噪声排放
合计		1.5		



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

2、环保落实

项目环保落实情况见下表

表 3.2-2 项目环保设施设计及施工要求落实情况一览表

序号	类别	环保设施设计及施工要求	落实情况
1	环保设施设计	污染防治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的“三同时”原则	项目污染防治设施已建成使用

续表三

表 3.2-3 项目环保设施 “三同时” 要求落实情况一览表

类型	排放源	污染因子	处理措施	排放执行标准	排放落实
废水	生活污水	COD、NH ₃ -N	化粪池收集后清掏肥田	/	已落实
废气	机加工	颗粒物	排气扇、加强车间通风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限值	1.0mg/m ³
噪声	剪板机、折弯机、车床、钻床、锯床等	设备噪声	基础减振、隔声等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昼间 60 dB（A） 夜间 50 dB（A）
一般固体废物	机加工	边角料	收集后外卖，综合利用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及修改单（环境保护部公告 2013 年第 36 号公告及修改	已落实
		金属废屑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危险废物	机械维护	废液压油	委托山东中龙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及环保部 2013 年第 36 号公告及修改	已落实

表四

4.1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以下内容摘自江苏苏辰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的《青州鼎奥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 25 万件液压机械配件、200 台山楂切片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环境影响评价报告的结论与建议如下：

一、工程概况

青州鼎奥机械有限公司位于青州市玲珑山北路与胶济铁路交叉口西南 250m 处，项目租赁场地面积 2870 平方米，建筑面积 2216 平方米，其中综合车间面积 2016 平方米，办公室及附属设施建筑面积 200 平方米，购置加工中心、数控车床、数控铣床、平面磨床、震动去刺机、台式钻床等生产设备。项目建成后，具有年加工 25 万件液压机械配件、200 台山楂切片机的生产能力。

二、项目符合性分析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第 29 号令《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限制类、鼓励类和淘汰类，属于允许建设项目，符合产业政策要求。

2、城市规划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青州市玲珑山北路与胶济铁路交叉口西南 250m 处，项目周边 1km 范围内没有历史文物古迹、风景名胜区及重要生态功能区；项目正常运营后产生的污染较轻，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具有水、电及交通便利等有利条件。综上所述，项目选址符合规划，平面布置相对合理。

三、环境影响分析

1、废水

项目产生的废水为职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无生产废水产生。

生活污水进入厂区旱厕，清掏肥田，不外排。

2、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下料、机加工、焊接过程产生的颗粒物。

①下料、机加工废气

项目下料、机加工过程产生粉尘均为金属粉尘，由于金属颗粒物质量较重，且有车间厂房阻拦，颗粒物散落范围很小，飘逸至车间外环境的金属颗粒物极少。加强车间通风和厂区

续表四

绿化后，颗粒物厂界浓度能够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颗粒物排放限值 $1.0\text{mg}/\text{m}^3$ 的要求。

②焊接废气

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排放，颗粒物厂界浓度能够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颗粒物周界外最高允许浓度 $1.0\text{mg}/\text{m}^3$ 的要求。

3、噪声

项目产生的噪声主要为剪板机、折弯机、摇臂钻床等设备运行过程产生的噪声，其噪声级一般在 $65\sim 85\text{dB}(\text{A})$ 之间，通过采取基础减震、隔声等措施后，使厂界噪声的贡献值昼间小于 $60\text{dB}(\text{A})$ ，夜间小于 $50\text{dB}(\text{A})$ 。满足现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声环境功能区厂界环境噪声排放限值要求，可达标排放，对周围声环境影响不大。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下料、机加工过程中产生的下脚料；锯床加工产生的废切削液；设备维护产生的废油和废油抹布；职工产生的生活垃圾；

下料、机加工过程中产生的下脚料外卖，综合利用。

锯床加工产生的废切削液属于 HW09 类危险废物，危废代码：900-006-09；设备维护产生的废油属于 HW08 类危险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249-08，危险废物应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环保部 2013 年 36 号文修改）的要求在厂区内设置专门的危废仓库暂存，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置。

废油抹布按照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16）的要求，含油废抹布满足豁免条件，可不按危险废物进行管理，混入生活垃圾处置即可。

项目职工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最终送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能够得到有效的处理和利用，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固体废物防治措施可行。

五、总量控制

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十二五”节能减排综合性工作方案的通知》，山东省在“十二

续表四

五”期间对4种污染物实行总量控制：化学需氧量、氨氮、二氧化硫、氮氧化物。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生活污水进入厂区旱厕，清掏肥田，不外排，不需申请总量。

六、清洁生产

本项目采用先进的生产设备和生产工艺，并采取了一系列节能降耗措施，污染物产生量少，能耗较低，总体来看，符合“清洁生产”的原则。

七、环境风险分析

本项目不涉及《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辨识》（GB18218-2009）中的危险源物质。本项目运营过程中应通过加强管理，遵守相应的规章制度，同时项目应制定并严格执行日常生产操作规程和相关事故应急救援预案。项目严格落实本环评提出的各项风险防范措施，合理建设，能将风险事故降至最低，以保证厂区和周围人民的生命财产安全。

综上所述，本项目的厂址选择符合当地有关发展规划要求，项目实施后经污染防治措施治理，可实现达标排放；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依据预测，达标排放的各类污染物对区域环境影响较小。因此，从环境保护角度而言，该项目是可行的。

续表四

4.1.2 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审批意见如下：

审批意见：

青环审表字【2019】503号

经研究，对“青州鼎奥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 25 万件液压机械配件、200 台山楂切片机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提出以下审批意见：

一、青州鼎奥机械有限公司年加工 25 万件液压机械配件、200 台山楂切片机项目位于青州市玲珑山北路与胶济铁路交叉口西南 250 米处，法人代表曹伟波。项目总投资 5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 万元，租赁场地占地面积 2870 平方米。购置加工中心、数控车床、数控铣床、平磨床等生产设备 37 台套，具备年加工 25 万件液压机械配件、200 台山楂切片机的生产能力。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结论，同意项目建设。

二、认真落实好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境保护措施，并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1、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2、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肥田。

3、焊接工序产生的烟尘，经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排放。强化各工序产污环节的污染物收集与处理，控制其无组织排放，确保厂界颗粒物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应的浓度限值要求。

4、优先选用高效低噪、低振动设备，对高噪声设备采用隔声罩、隔声间，强机械振动部位加装隔振减振装置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5、设备运转、养护产生的废液压油、废切削液，清洗工序定期更换的废清洗液属危险废物，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运输和处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下脚料外卖废品收购站综合利用；厂区产生的生活垃圾经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后，送青州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厂处理。

6、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批准后，其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当重新报批建设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该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自批准之日起超过五年，方决定开工建设的，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须报环保部门重新审批。

7、项目竣工后，按规定的标准和程序，对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进行验收，编制验收报告。

经办人：{ 邵 2019 }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青州分局
2019 年 11 月 4 日

续表四

4.2 项目环评批复落实情况见表 4-1

表 4-1 环评批复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落实结论
1	项目建设应严格执行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污染防治设施已建成使用	已落实
2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定期清掏用于肥田。	生产工序无废水产生；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暂存后，由当地农民清掏肥田，不外排。	已落实
3	焊接工序产生的焊烟，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排放。加强清洁生产管理，强化各工序产污环节的污染物收集与处理，控制其无组织排放，确保厂界颗粒物浓度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应的浓度限值要求。	焊接工序产生的焊接烟尘，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处理后无组织排放。机加工过程中，产生的金属粉尘颗粒物，通过车间排气扇并加强车间通风及厂区绿化后无组织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相应的浓度限值要求（颗粒物 $\leq 1.0\text{mg}/\text{m}^3$ ）。	已落实
4	对生产设备采取减振、基础消音处理等措施，确保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 2 类标准。	企业仅昼间作业，采用低噪设备，并采取减振、基础消音，合理布局等处理措施，保证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的表 2 类标准（昼间 $\leq 60\text{dB}(\text{A})$ ）。	已落实
5	设备运转、养护产生的废液压油、废切削液属危险废物，委托具备相应资质的单位运输和处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下脚料外卖废品收购站综合利用；厂区产生的生活垃圾经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后，送青州市生活垃圾无害化处理厂处理。	产生的边角料、金属废屑，统一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产生的废液压油委托山东中龙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产生的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集中清运，进行无害化处理。	已落实

续表四

4.2 项目生产情况变动，见表 4-2

表 4-2 项目变动及落实情况

序号	环评期间建设情况	实际运营后落实情况	落实结论
1	锯床切割使用切削液	仅使用冷水降温进行切割	省去耗材，产能不变
2	设备数量为 29 台套	实际运行后，设备数量为 30 台套	激光切割机增加 1 台，自行下料，节省企业购料资金，产能不变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中相关规定，项目变动不属重大变动。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5.1 废气监测

5.1.1 废气监测质量及控制措施

为了确保本次废气监测数据具有代表性、可靠性和准确性，在监测过程中对全过程包括布点、采样、实验室分析、数据处理各环节进行严格的质量控制。具体要求如下：

（1）废气监测质量保证按照国家环保局发布的《环境监测技术规范》、《环境空气监测质量保证手册》和《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的要求与规定进行全过程质量控制。

（2）验收监测中及时了解工况情况，确保监测过程中工况负荷达到额定负荷的 75% 以上；根据相关标准的布点原则合理布设监测点位，确保各监测点位布设的科学性和可比性；监测分析方法采用国家有关部门颁布的标准（或推荐）分析方法，现场采样和监测人员必须经技术培训和安全教育，并且经过考核并持有合格证书；监测数据严格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3）尽量避免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因子对仪器分析的交叉干扰；尽量保证被测污染物因子的浓度在仪器测试量程的有效范围内。

表 5.1-1 废气监测质控措施一览表

质控依据	《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技术导则》 HJ/T 55-2000；
质控措施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测试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在有效期内； 本次检测期间无雨雪、无雷电，且风速小于 5m/s。

项目废气监测设备校验合格，校验过程符合相关规定，监测数据真实有效。

5.1.2 监测分析方法

污染物监测方法见下表。

表 5.1-2 无组织废气检测方法一览表

项目名称	分析方法	方法依据	主要仪器设备及型号	检出限
颗粒物	重量法	GB/T 15432-1995	1/10 万电子天平 ZA305AS	0.001mg/m ³

续表五

5.2 噪声监测

5.2.1 噪声监测质量控制措施

噪声监测质量保证按照《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有关规定进行：测量仪器和声校准器均在检定规定的有效期限内使用；测量前后在测量的环境中用声校准器校准测量仪器，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A)；测量时传声器加防风罩；记录影响测量结果的噪声源，本次监测期间无雨雪、无雷电，且风速小于 5m/s。

表 5.2-1 噪声监测质控措施一览表

质控依据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 《环境噪声监测技术规范噪声测量值修正》HJ 706-2014
质控措施	监测人员持证上岗，测试仪器经计量部门检定，在有效期内； 噪声测量仪器和声校准器均在检定规定的有效期限内使用；测量前后在测量的环境中用声校准器校准测量仪器，示值偏差不大于 0.5dB(A)； 测量时传声器加防风罩；记录影响测量结果的噪声源； 本次检测期间无雨雪、无雷电，且风速小于 5m/s。

5.2.2 监测分析方法

噪声监测方法见下表。

表 5.2-2 噪声检测方法一览表

项目名称	标准代号	标准方法	主要仪器设备 及型号	仪器编号	检出限
噪声	GB 12348-2008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多功能声级计 AWA5688	SDHZ-312	——

表六

验收监测内容：**6.1 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建设单位确保各工序实际生产负荷达到设计生产能力 75%以上时，监测单位开展监测，以保证监测有效性。

6.2 废水

项目无生产废水排放，本次验收未对生活废水水质进行检测。

6.3 废气监测内容

监测项目：无组织颗粒物共 1 项，同时监测气温、气压、湿度、风速、主导风向、总云量、低云量等。

监测点位：无组织厂界上风向设 1 个监控点，下风向设 3 个监测点。

监测时间和频次：连续监测 2 天，4 次/天。

项目废气监测内容见表 6.3-1，无组织废气监测点位布置图见图 6.3-1。

表 6.3-1 项目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编号	监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上风向 1#监测点	厂周界上风向设 1 个监控点 下风向设 3 个监控点	无组织颗粒物	2 天，3 次/天
下风向 2#监测点			
下风向 3#监测点			
下风向 4#监测点			

6.4 噪声监测内容

监测项目：等效连续 A 声级。

监测点位、监测时间和频次：4 个厂界外 1m 各设 1 个监测点位，连续监测 2 天，2 次/天。项目噪声监测内容见表 6.4-1，噪声监测点位图见图 6.3-1。

表 6.4-1 项目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测点编号	测点名称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及周期
▲1#	项目区东厂界	等效连续 A 声级	连续 2 天，2 次/天
▲2#	项目区南厂界		
▲3#	项目区北厂界		

续表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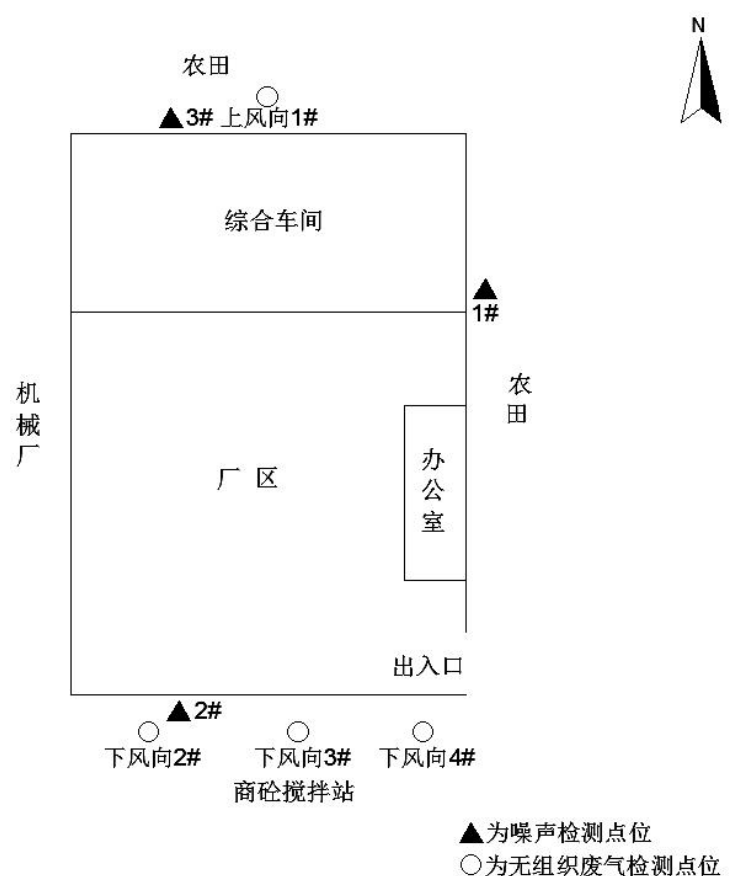


图 6.3-1 工业企业厂界废气、环境噪声监测点布局

6.5 固（液）体废物监测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均得到合理处置，本次验收未进行监测。

6.6 环境质量监测

项目实际建设中未涉及环境敏感保护目标，本次验收未进行环境质量监测。

表七

7.1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项目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见表7.1-1。

表 7.1-1 项目监测期间生产负荷

时间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负荷(%)
2020年11月14日	农机配件	667套/d	550套/d	82.5%
2020年11月15日	农机配件	667套/d	550套/d	82.5%

注：生产负荷通过设计日产能除以实际产能计算而得。

由上表可知，验收监测期间，项目生产负荷均大于75%，满足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要求。

7.2 验收监测结果**7.2.1 废气**

1、废气排放标准执行下表。

表 7.2-1 废气排放执行标准一览表

检测项目	执行标准及限值
颗粒物（无组织）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颗粒物 $\leq 1.0\text{mg}/\text{m}^3$

2、监测结果与评价

（1）监测期间的气象条件见表7.2-2，无组织排放颗粒物见表7.2-3。

表 7.2-2 现状检测期间气象参数表

采样日期	时间	气温(℃)	气压(kPa)	风速(m/s)	风向	总云量	低云量
2020.11.14	10:00	12.3	100.42	0.92	北	1	0
	13:00	16.2	100.41	1.13		1	0
	15:00	15.7	100.42	0.88		1	0
2020.11.15	10:00	11.7	100.42	1.21	北	0	0
	13:00	15.9	100.42	1.30		0	0
	15:00	14.1	100.42	1.01		0	0

续表七

表 7.2-3 颗粒物现状检测结果表

检测日期 \ 检测点位		检测结果 (mg/m ³)			
		上风向 1#	下风向 2#	下风向 3#	下风向 4#
2020.11.14	10:00	0.133	0.250	0.217	0.234
	13:00	0.117	0.234	0.217	0.250
	15:00	0.134	0.200	0.250	0.217
2020.11.15	10:00	0.117	0.250	0.234	0.234
	13:00	0.100	0.217	0.233	0.234
	15:00	0.100	0.251	0.234	0.200
备注	样品编号: WFQC201114113-WFQC201114124; WFQC201115125-WFQC201115136。				

由监测结果可以看出, 验收监测期间, 项目无组织排放颗粒物厂界浓度最大值为 0.251mg/m³, 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表 2 中周界外浓度最高点限值要求 (颗粒物 ≤ 1.0mg/m³)。

7.2.2 噪声

1、噪声排放标准

噪声排放执行标准见下表。

表 7.2-4 厂界噪声执行标准一览表

项目	标准限值 dB(A)	执行标准
厂界噪声	昼间: 60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
	夜间: 50	

续表七

2、监测结果与评价

项目厂界噪声监测结果见下表。

表 7.2-5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单位：dB(A)

编号	检测点位	2020.11.14	2020.11.15
		昼间	昼间
1#	东厂界	52.6	53.2
2#	南厂界	52.9	53.4
3#	北厂界	51.2	50.8
备注	1、噪声测量值低于排放限值，未进行背景噪声的测量及修正； 2、该企业西厂界与机械厂车间直接相连，无法检测噪声； 3、该企业夜间不生产。		

由监测结果可以看出，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测定最大值为 53.4dB(A)（南厂界）；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声环境功能区标准限值要求（即昼间：60dB(A)）。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8.1 环保设施运行效果

8.1.1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监测结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设施运行稳定，由检测结果知，生产负荷达到 75%以上，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8.1.2 污染物排放监测结果

1、废水

项目废水为职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暂存后，由当地农民清掏肥田，不外排。

本次验收未进行生活污水的现场监测。

2、废气

本次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切割、机加工过程中产生的无组织粉尘颗粒物，焊接工序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收集处理后，均通过加强车间通风，厂区绿化后无组织排放。

监测结果表明，验收监测期间，项目无组织排放颗粒物厂界浓度最大值为 $0.251\text{mg}/\text{m}^3$ ，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周界外浓度最高点限值要求（颗粒物 $\leq 1.0\text{mg}/\text{m}^3$ ）。

3、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来自激光切割机、车床、锯床、钻床、压力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通过采取基础减震、消音、隔声、厂区绿化等措施降低噪声的排放。

由监测结果可以看出，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测定最大值为 53.4dB(A)（南厂界）；厂界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要求（即昼间：60dB(A)）。

4、固体废物

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机加工产生的边角料；加工过程产生的金属废屑；机械运行及维护过程中产生的废液压油；职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①产生的生活垃圾量 2.4t/a，统一收集后由环卫部门集中清运，进行无害化处理。

续表八

②产生的边角料量为7t/a，产生的金属废屑量为3t/a，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

③废液压油量为0.05t/a，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XG1-2013）》的要求在厂区内设置专门的危险废物暂存库，并委托山东中龙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全部固体废物都得到合理有效的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小。

8.2 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该项目仅需要设备的安装调试，无工程建设遗留环境影响问题，各污染物均能得到合理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8.3 结论

1、该项目执行了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环保审批手续齐全。环评及批复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要求及各项环保要求基本落实到位，验收监测期间各项环保设施运行稳定正常。

2、根据本次现场监测结果，青州市双鸿机械配件厂年产20万农机配件项目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及各项环保要求。项目其他主要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去向明确，建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8.4 建议

- 1、加强清洁生产管理，确保废气污染物能够长期达标排放。
- 2、加强固废、危废管理，确保危险废物长期得到有效处置，固体废物及时转运。
- 3、加强各类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达标排放。
- 4、企业需按自身情况，每年1月份按时上报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及备案。

企业防渗证明

我厂的厂区、车间地面等使用水泥进行了硬化处理，危险废物暂存库设立于厂区内，放置防渗漏金属托盘，地面粉刷环氧地坪漆，达到防渗标准。

特此证明！

建设单位（盖章）：青州市双鸿机械配件厂

日期：2020 年 11 月

验收监测委托协议书

山东华正检测有限公司：

我厂已建设完成“年产 20 万套农机配件项目”，按照《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条款规定，本项目需进行验收检测。

我厂委托贵公司承担本项目的环境验收检测工作，请贵公司尽快组织力量，按照相关条例要求，开展验收检测工作。

建设单位（盖章）：青州市双鸿机械配件厂

日期：2020 年 11 月 1 日

建设单位验收监测期间验收工况说明

山东华正检测有限公司：

我单位现对验收期间工况做如下说明。

表 1 项目信息

建设单位	青州市双鸿机械配件厂
项目名称	年产 20 万套农机配件项目

表 2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的生产工况统计表

时间	产品名称	环评设计产能	实际产能	负荷 (%)
2020 年 11 月 14 日	农机配件	667 套/d	550 套/d	82.5%
2020 年 11 月 15 日	农机配件	667 套/d	550 套/d	82.5%

声明：

特此确认，本说明所填写内容及所附文件和材料均为真实的。
我单位承诺对所提供材料的真实性负责，并承担内容不实之后果。

建设单位（盖章）：青州市双鸿机械配件厂

日期：2020 年 11 月 15 日

建设项目工程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青州市双鸿机械配件厂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建设项目	项目名称		年产 20 万套农机配件项目				项目代码		——		建设地点		青州市黄楼街道大尹村西，309 国道北侧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67 金属制品加工制造				建设性质		☒ 新建 ☐ 改扩建 ☐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东经 118.595564 北纬 36.720571			
	设计生产能力		年产农机配件 20 万套				实际生产能力		年产农机配件 20 万套		环评单位		青州市方元环境影响评价服务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青州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青环审表字[2018]444 号		环评文件类型		环境影响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18 年 10 月				竣工日期		2020 年 5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0.5.26 日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92370781MA3MXN0G6E001Y			
	验收单位		潍坊百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山东华正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82.5%			
	投资总概算（万元）		20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1.5		所占比例（%）		0.75%			
	实际总投资（万元）		2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1.5		所占比例（%）		0.75%			
	废水治理（万元）		0.3	废气治理（万元）		0.7	噪声治理（万元）		0.2	固废废物治理（万元）		0.1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危废（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间		2400h				
运营单位		青州市双鸿机械配件厂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2370781MA3MXN0G6E		验收时间		2021 年 1 月				
污染物排放达标与总量控制（工业建设项目详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0.000		0.000			0			-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0.251	1.0												
	非甲烷总烃															
	工业固体废物						0						-			
	特征污染物	其它														
	其它															

注：1、排放增减量：（+）表示增加，（-）表示减少 2、(12)=(6)-(8)-(11)，（9）=（4）-(5)-(8)-（11）+（1）3、计量单位：废水排放量——万吨/年；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立方米；水污染物排放量——吨/年；大气污染物排放量——吨/年。

附件：

一、地理位置与平面布置

青州市双鸿机械配件厂位于青州市黄楼街道大尹村西，309 国道北侧，项目所在地配套服务设施齐全，交通十分便利，基础设施完善。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见表 1，地理位置图见图 1，项目平面布置图见图 2，项目周边关系图见图 3，项目四邻图见图 4。

表 1 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敏感点名称	方位	距离(m)	保护级别
大气环境	大尹村	SE	355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3095-2012)中二级标准
	张季村	NE	496	
	桃园村	W	865	
	王岗村	SW	767	
地表水	弥河	SE	约 3000m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中 V 类标准
地下水	当地地下水	/	/	《地下水质量标准》 (GB/T14848-2017)中Ⅲ类标准
声环境	厂界外 1m	/	/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



图1 项目地理位置图 比例尺 1:34600



图2 项目周边敏感位置图 比例尺 1:125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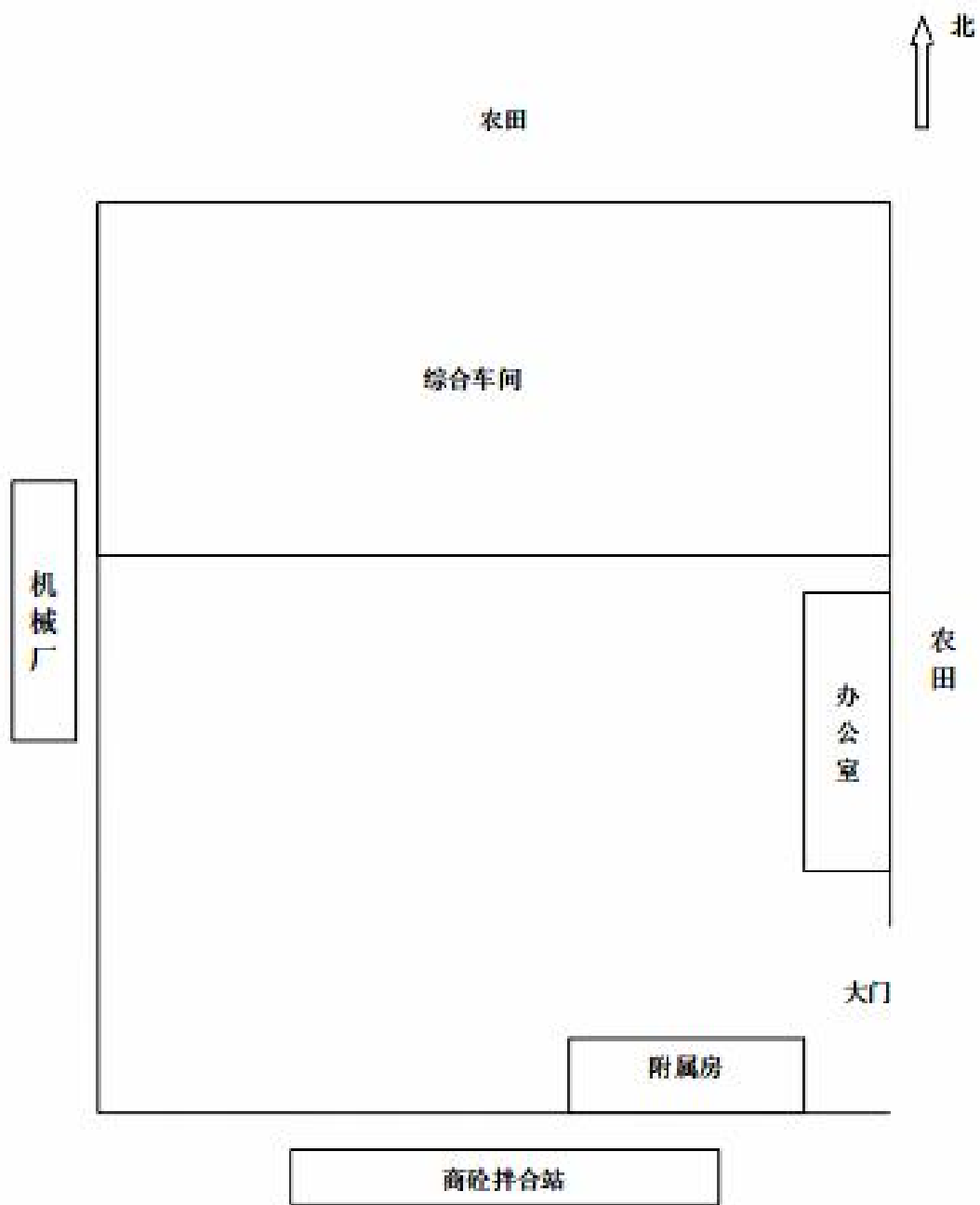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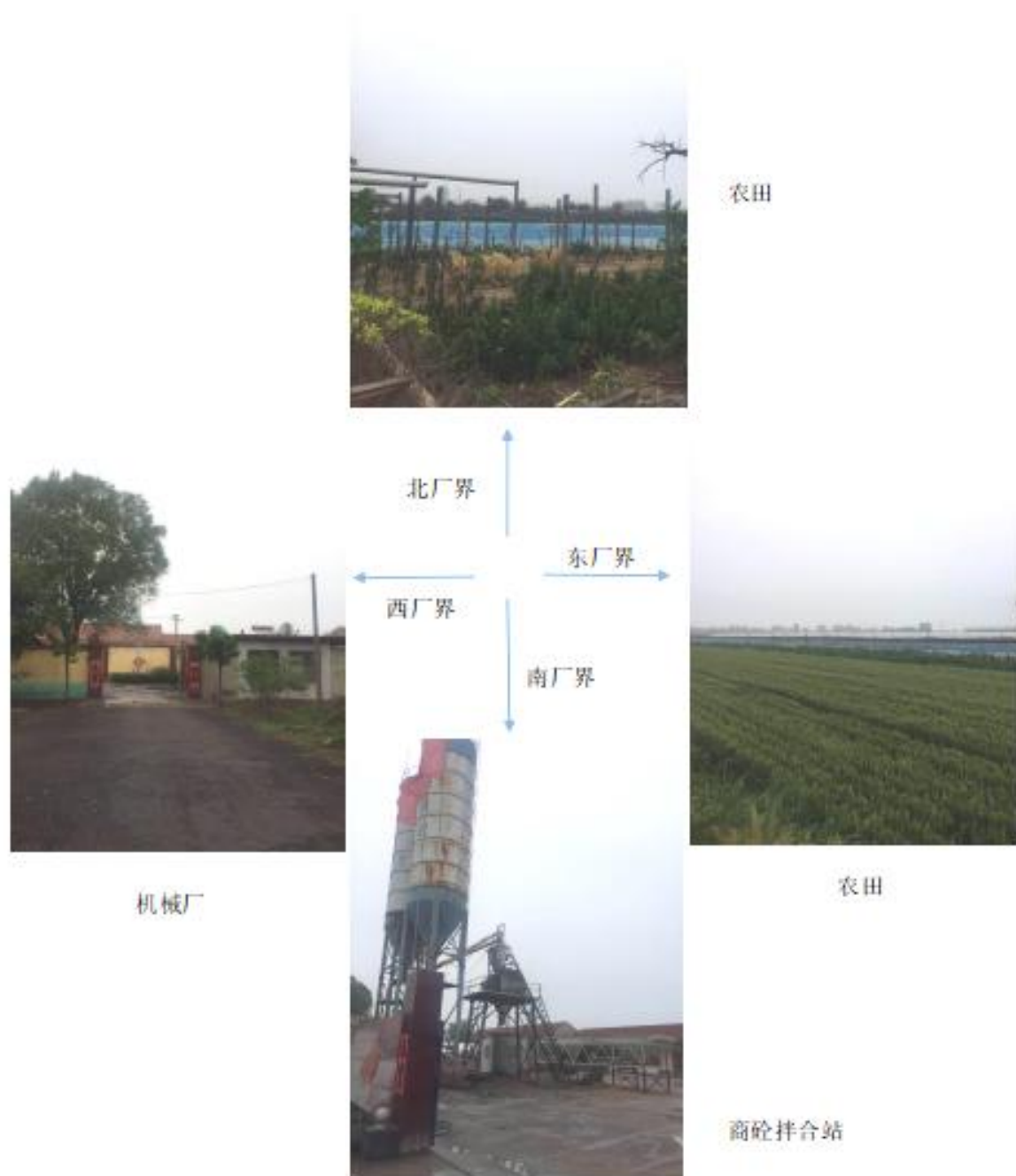


图 3 项目平面图 比例尺 1:300



附图 4 项目四邻图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2370781MA3MXN0G6E001Y

排污单位名称：青州市双鸿机械制造厂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山东省潍坊市青州市黄楼街道大尹村西，309国道北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370781MA3MXN0G6E	
登记类型： ☒ 首次 ☐ 延续 ☐ 变更	
登记日期：2020年03月25日	
有效期：2020年03月25日至2025年03月24日	

注意事项：

-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验收组意见及名单

青州市双鸿机械配件厂

年产 20 万套农机配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1年1月21日，青州市双鸿机械配件厂组织会议，对本公司“年产20万套农机配件项目”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现场验收。参加会议的有验收监测单位—山东华正检测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潍坊百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的代表。会上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验收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介绍和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关于验收监测报告表主要内容的汇报，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青州市双鸿机械配件厂“年产 20 万套农机配件项目”位于青州市黄楼街道大尹村西，309 国道北侧，法人代表邵志林。项目租赁场地面积 4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600 平方米，其中综合车间 1400 平方米，办公室 100 平方米，附属房 100 平方米，购置剪板机、折弯机、摇臂钻床、激光切割机等生产设备 30 台（套）。项目建设已完成，达到年产 20 万套农机配件的生产能力。项目性质为新建。

2018 年 6 月青州市方元环境影响评价服务有限公司受企业委托编制完成了《青州市双鸿机械配件厂年产 20 万套农机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青州市环境保护局于 2018 年 6 月 22 日以青环审表字[2018]444 号对该项目的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本项目于 2018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20 年 5 月投入调试；实际总投资 2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1.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劳动定员 8 人，采用单班工作制，每班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300 天。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报告表及批复内容主要变化为：

根据生产需求，对部分设备进行了调整，增加1台激光切割机，产品方案及产能不变。

根据《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中相关规定，项目变动不属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及措施落实情况

1、废气

本次验收项目废气主要为切割、机加工过程中产生的无组织粉尘颗粒物，焊接工序经移动式焊接烟尘净化器收集处理后，均通过加强车间通风，厂区绿化后无组织排放。

2、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项目废水为职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暂存后，由当地农民清掏肥田，不外排。

3、噪声

项目主要噪声来自激光切割机、车床、锯床、钻床、压力机等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通过采取基础减震、消音、隔声、厂区绿化等措施降低噪声的排放。

采取了选用低噪声设备、设备基础减振、隔声、合理布置等噪声防治措施。

4、固体废物

本项目使用散装液压油，厂区内配置周转油桶二个，不产生废液压油桶。本项目固体废物主要为切割下料工序、机加工产生的边角料；锯床加工过程产生的金属废屑；机械运行及维护过程中产生的废液压油；职工日常生活产生的生活垃圾。

下脚料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废液压油属危险废物，产生后暂存危废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山东中龙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

5、其他

(1) 企业设有环保管理机构，环保规章制度较完善。

(2) 落实了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3) 对生产车间、危废库、化粪池、污水管网等场所进行了防渗处理。

(4) 企业办理了排污登记（登记号：92370781MA3MXN0G6E001Y）。

四、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效果

根据潍坊百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写的《青州市双鸿机械配件厂年产20万套农机配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验收监测期间两日生产负荷分别为82.5%，生产工况稳定，环保设施运行正常，符合竣工环保验收条件。监测结果表明：

1、废气

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监测浓度最大值为 $0.251\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

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厂界浓度限值。

2、噪声

本项目只在昼间生产，各厂界昼间噪声监测结果最大值为53.4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区标准限值。

3、固体废物

落实了各项固废处置措施，各类固体废物得到安全处置。

五、验收结论

青州市双鸿机械配件厂年产20万套农机配件项目环保手续齐全，落实了环评批复中各项要求，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总体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1、切实做好危险废物的储存、台账记录、转移管理，确保危险废物得到安全转移及处置。

2、加强清洁生产管理，减少粉尘无组织排放。

3、按照《企事业单位环境信息公开管理办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等相关要求，进行环境信息公开。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见附表青州市双鸿机械配件厂年产20万套农机配件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组成员名单。

青州市双鸿机械配件厂

2021年1月21日

青州市双鸿机械制造厂年产20万套农机配件项目
竣工环保验收组成员名单

验收组	姓 名	类 别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名
组长	邵志林	建设单位	青州市双鸿机械制造厂	厂长	
成员		建设单位	青州市双鸿机械制造厂	车间主任	
		验收监测单位	山东华正检测有限公司	经理	
	吴俊杰	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单位	潍坊百鸣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经理	

其它需要附件

- 1、危废处置协议
- 2、当地公示信息截图
- 3、国家环保部公示信息截图
- 4、检测报告

	危险废物处置服务合同书 服务热线：15854412355	文件编码： No2020-WF
		页 号： 第 1 页 共 6 页
		版本/修订： A/0
		执行日期： 2020 年 月 日

NO:2020-WF

危险废物处置服务

合 同 书

甲 方： 山东中龙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乙 方： 青州市双鸿机械配件厂

签订时间： 2020 年 12 月 2 日

签订地点： 山东省寿光市

青州市立军机械有限公司环保公示

2020-01-03

根据《国务院关于修改〈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管理条例〉的决定(国务院令682号)以及原环保部《关于发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公告》(国环规环评[2017]4号)等法律文件有关规定,现将《青州市立军机械有限公司年产120吨机械配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及验收意见予以公示,公示期为2020年1月3日-2020年2月4日(20个工作日)。欢迎公众参与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工作。

联系电话: 15864598219

通讯地址: 青州市黄楼街道办事处大王村

青州市立军机械有限公司 邮编: 262500

编号	项目名称	企业名称	建设地点
1	年产120吨机械配件项目	青州市立军机械有限公司	青州市黄楼街道办事处大王村

附件: 青州市立军机械有限公司年产120吨机械配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表

点击下载: 青州市立军机械有限公司验收监测报告表.PDF



项目信息自验情况一览

建设项目基本信息

建设项目基本信息

项目名称	年产3万台工程物料运输机械项目（一期工程）	项目代码	
建设性质	新建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069-通用设备制造及维修	行业类别（国民经济代码）	C3439-其他物料搬运设备制造
项目类型	生态影响类	工程性质	非线性
建设地点	山东潍坊青州市青州市云门山街道办事处井亭村委东北角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潍坊市生态环境局青州分局	环评审批文号	青环审表字〔2020〕384号
环评批复时间	2020-11-03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排污许可批准时间	
项目实际总投资(万元)	150	项目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20
验收监测(调查)报告编制机构名称	山东鑫聚茂环保服务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调查)报告编制机构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70781MA3MWE2P26
运营单位	青州市鲁腾机械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70781MA3P0BLM9N
验收监测单位	山东捷润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70705MA3N1Y909
竣工时间	2020-10-30	验收监测时工况	无
调试起始时间		调试结束时间	
验收报告公开起始时间	2020-12-04	信息公开验收报告公开结束时间	2020-12-31
验收报告公开形式及载体	网站 http://www.qzxjm.com	自验信息提交时间	2021-01-21



141612340004

检测报告

编号:DB191030LJJX01 号

检测项目: 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噪声

委托单位: 青州市立军机械有限公司

检验类别: 委托检测

报告日期: 2019 年 10 月 30 日

山东道邦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